## 附件4

江苏省研究型医院学会

临床医学创新奖

推 荐 书

(2025年度）

江苏省研究型医院学会制

二○二五年六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主要完成人 |  | | |
| 主要完成单位 |  | | |
| 授权发明专利（项） |  |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 |  |
| 项目起止时间 | 起始： | 完成： | |

二、推荐意见（适用于会员单位和分支机构）

|  |  |  |  |
| --- | --- | --- | --- |
| 推荐单位 |  |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地址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推荐意见： | | | |
| **声明：**本单位遵守《江苏省研究型医院学会医学科技奖奖励办法（试行）》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推荐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产生争议，将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  会员单位/分支机构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二、推荐意见（适用于常务理事推荐）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 |  |
| 专家类型 |  | | |
| 工作单位 |  | | |
| 职 称 |  | 学科专业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联系电话 |  |
| 推荐意见： | | | |
| **声明：**本人遵守《江苏省研究型医院学会医学科技奖奖励办法（试行）》及其实施细则， 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推荐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人已征求被推荐者同意；作为推荐者，本人同意在项目公示时向社会公布；本人承诺根据需要参加答辩，接受评审专家质询；如产生争议，将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 | |

# 项目简介

（限3000字）

**四、主要科技创新**

1.主要科技创新（限5000字）

2.科技局限性（限1000字）

1. **客观评价**

（限2000字。围绕创新性、应用效益和经济社会价值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国家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 见、鉴定结论，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论文集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1. **应用情况和效益**

1.应用情况（限2000字）

2.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限1000字）

**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不超过10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知识产权（标准）类别 | 知识产权（标准）具体名称 | 国家  （地区） | 授权号  （标准编号） | 授权（标准发布）⽇期 | 证书编号（标准批准发布部门） | 权利⼈（标准起草单位） | 发明⼈（标准起草  ⼈） | 发明专利（标准）有效状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承诺：**本项目所列知识产权符合提名要求且无争议。上述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用于提名省社会力量奖励及以上科技奖获奖项目，已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的同意，有关知情证明材料均存档备查。

### 第一完成人签名：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 排名 |  | 国籍 |  |
| 出生年月 |  | | | | 出生地 |  | 民族 |  |
| 身份证号 |  | | | | 归国人员 |  | 归国时间 |  |
| 技术职称 |  | | | | 最高学历 |  | 最高学位 |  |
| 毕业学校 |  | | | | 毕业时间 |  | 所学专业 |  |
| 电子邮箱 |  | | | | 办公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通讯地址 |  | | | | | | 邮政编码 |  |
| 工作单位 |  | | | | | | 行政职务 |  |
| 二级单位 |  | | | | | | 党 派 |  |
| 完成单位 |  | | | | | | 所 在 地 |  |
| 单位性质 |  |
|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 | |  | | | | | |
| 对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的贡献： | | | | | | | | |
| 曾获国家科学技术奖情况： | | | | | | | | |
| **声明**：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自觉遵守《江苏省研究型医院学会医学科技奖奖励办法（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该项目是本人本年度被提名的唯一项目。**本人工作单位已知悉本人被提名情况且无异议。如产生争议，将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 | | | | | | **完成单位声明**：本单位确认该完成⼈情况表内容真实有效，且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产生争议，将积极配合调查处理。  **工作单位声明**：本单位对该完成人被提名无异议。 | | |
|  | | | | | | 单位（盖章） | | |
| 本人签名： | | | | | | 年 ⽉ 日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

**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排名 |  | 法定代表人 |  | 所 在 地 |  |
| 单位性质 |  | 传 真 |  | 邮政编码 |  |
| 通讯地址 |  | | | | |
| 联 系 人 |  | 单位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 | |
| 对本项目科技创新和应用推广情况的贡献： | | | | | |
| **声明**：本单位同意完成单位排名，遵守《江苏省研究型医院学会医学科技奖奖励办法（试行）》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产生争议，将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 |

**十、附件**

**一、必备附件**

1.“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前3项

2.应用满三年的佐证材料

3.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4.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及情况汇总表

5.省部级以上查新机构出具的2025年度报告。

### 二、其他附件

1.应用情况和效益佐证材料

2.其他

**完成⼈合作关系说明**

**承诺：**本⼈作为项⽬第⼀完成⼈，对本项⽬完成⼈合作关系及上述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特此声明。

**第⼀完成⼈签名：**

**完成⼈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作方式 | 合作者 | 合作时间 | 合作成果 | 证明材料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临床医学创新奖推荐书》填写说明**

《临床医学创新奖推荐书》，按结构分为主件和附件，按提交⽅式分为电⼦版和纸质版。**项⽬不得填写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不得提供标注密级的附件材料。**

填写具体要求如下：

⼀、项⽬基本情况

**1．项⽬名称**：不超过30字。应紧紧围绕项⽬核⼼创新内容，简明、准确地反映出主要科技创新内容和特征，项⽬名称中⼀般不使用xx研究的表述，不得出现企业名称和具体商品品牌等字样。科普项⽬应直接使用科普作品的名称。

**2．授权发明专利（项）**：填写直接⽀持本项⽬科技创新内容成⽴的已授权发明专利数⽬。列⼊计数的发明专利应为本项⽬独有，且未在已获奖项⽬中使用。

**3．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填写直接⽀持本项⽬科技创新内容成⽴的除发明专利外的其他授权知识产权数⽬，如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等。列⼊计数的知识产权应为本项⽬独有，且未在已获奖项⽬中使用。

**4．项⽬起⽌时间**：起始时间填写⽴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标志项⽬开始研发的时间；完成时间填写项⽬整体技术⾸次应用的时间，⽆法精确到“⽇”的，统⼀填写“1⽇”。

⼆、推荐意⻅

不超过600字。推荐者应认真审阅提名书全⽂，对科技创新点的创新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和对⾏业科技进步的作用进⾏概述，并对照江苏省研究型医院学会临床医学创新奖授奖条件，填写推荐意见和推荐等级。

推荐部门推荐意见表应由其所属会员单位、分⽀机构负责⼈签名。

推荐专家推荐意见表应由提名常务理事签名。

三、项⽬简介

不超过1页。应包含项⽬主要技术内容、授权专利情况、技术经济指标、应用推⼴及效益情况等。科普项⽬应客观、准确、扼要地介绍科普作品的受众、创新⼿法、表现形式、传播科学技术知识的内容、发⾏情况等。

四、主要科技创新

**1. 主要科技创新**

不超过5000字。该部分是提名书的核⼼内容，也是评价项⽬、处理异议的重要依据。

**应围绕创新性、应用效益和经济社会价值，**客观、真实、准确地阐述项⽬的⽴项背景和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核⼼技术内容，对⽐当前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并列明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此部分不得涉及评价内容。科技创新点按重要程度排序。每项科技创新在阐述前应⾸先说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和⽀持其成⽴的附件证明材料编号。科普项⽬应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作品在选题内容或表现形式、创作⼿法等⽅⾯的创新。

**2. 科技局限性**

不超过1000字。简明、准确地阐述本项⽬在现阶段还存在的科技局限性及今后的主要研究⽅向。

五、客观评价

不超过2000字。应围绕创新性、应用效益和经济社会价值进⾏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较，国家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结论，国内外同⾏在重要学术刊物（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论⽂集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公开资料（如私⼈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转化应用情况和效益

**1．转化应用情况**

不超过2000字。应就本项⽬技术转化应用的对象（如应用的单位、产品、⼯艺、⼯程、服务等）及规模情况进⾏概述，并在附件中提供主要客观佐证材料的关键页或材料⽬录。主要应用单位（包含是应用单位的完成单位）情况按下表格式说明，不超过15个。

**2．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根据⾏业领域特点填写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不超过1000字。

经济效益主要介绍完成单位和“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中所列单位近三年应用本项⽬技术所取得的经济效益情况。如院校、科研院所技术合同收⼊（合同额和到账额）；企业或其他单位应用本项⽬技术的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提升情况，与项⽬技术应用有关的销售额，以及节约成本、降低能耗等情况。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应注明计算⽅序号单位名称应用的技术应用对象及规模、应用起⽌时间、单位联系⼈、固定电话等，并在“其他附件”中提交⽀持数据成⽴的客观佐证材料。如⽆经济效益，只填写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应说明本项⽬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然资源和⽣态环境、提⾼国防能⼒、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民物质⽂化⽣活、提升健康⽔平、提⾼国民科学⽂化素质和培养⼈才等⽅⾯所起的作用。应在附件中提供能证明本项⽬整体技术已实施应用三年以上的佐证材料。

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录（不超过10件）

应填写直接⽀持本项⽬主要科技创新成⽴的且已批准或授权的知识产权（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等）和标准规范等。应按与主要科技创新的密切程度排序，列表前3项应在附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对于发明专利，知识产权类别选择发明专利，然后依次填写发明名称，国家（地区），专利号，授权公告⽇，专利证书上的证书号，发明⼈，专利权⼈、专利的有效状态。对于其他类型，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相应栏⽬，发明⼈⼀栏可不填。所列知识产权权属共有的，用于提名省社会力量奖励及以上科技奖获奖项目的情况，应征得未列⼊项⽬主要完成⼈的权利⼈（发明专利指发明⼈）同意，并由项⽬第⼀完成⼈签名承诺。所列专利证书颁发⽇期、标准规范发布⽇期、论⽂发表⽇期应在2024年12月31日之前。

**发明⼈均不是项⽬主要完成⼈的发明专利，不得列⼊本表。**

⼋、主要完成⼈情况表

附件所列验收、鉴定的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完成⼈。重⼤⼯程类项⽬（包括重⼤综合性基本建设⼯程、科学技术⼯程、国防⼯程）不填此表。

**1.排名：**应按照贡献⼤⼩排序，⼀等奖的项⽬⼈数不超过15⼈，⼆等奖的项⽬⼈数不超过10⼈。科普项⽬的主要完成⼈应是对科普作品的创作做出直接贡献的主创⼈员。

**2.⾝份证号：**⼤陆居民填写国内居民⾝份证号（18位）；港澳居民填写⾹港或澳门居民⾝份证号；台湾居民按照《关于台湾居民作为国家科技奖候选⼈的补充说明》执⾏。

**3.⼯作单位**：根据⼈事关系填写完成⼈现⼯作的单位，已退休的填写退休前的⼯作单位，在国外⼯作的，填写国外单位。

**4.⼆级单位**：填写完成⼈所在的具体部门，如⼤学的院系等。

**5.完成单位**：填写完成⼈参与本项⽬主要研究⼯作时所在单位，应为国内法⼈单位。如涉及多个单位，应根据贡献⼤⼩填写⼀个单位。

**6.参加本项⽬的起⽌时间：**起始时间应在本项⽬起始时间之后，结束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不限于本项⽬完成时间之前。

**7.对本项⽬主要科技创新的贡献**：不超过300字。应具体写明完成⼈对本项⽬做出的实质性贡献并注明对应“四、主要科技创新”所列第⼏项科技创新；与他⼈合作完成的科技创新，要细致说明本⼈独⽴于合作者的具体贡献，以及⽀持本⼈贡献成⽴的证明材料在附件中的编号。

**8曾获省社会力量奖励及以上科技奖获奖项目情况**：不超过200字，不得瞒报漏报。填写完成⼈曾获省社会力量奖励及以上科技奖获奖项⽬名称、年度、奖种、等级、排名及证书编号等（没有内容填写“⽆”）。

**9.签名和盖章：**“本⼈签名”应为完成⼈的亲笔签名。完成⼈的⼯作单位和完成单位应在“单位（盖章）”处盖章。如⼯作单位和完成单位为同⼀单位，只需加盖⼀个公章；如为不同单位，两个单位公章应同时加盖。所盖公章应与填写的单位名称⼀致（具有多个名称的单位，所盖公章应⾄少与其中⼀个名称相同）。⼯作单位是国外单位的，可以不盖章。

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所列完成单位应为法⼈单位。

**1.单位名称**：应与单位公章完全⼀致。不得填写⾮法⼈单位名称或单位简称。

2**.对本项⽬科技创新和应用推⼴情况的贡献**：不超过600字。

完成单位应由法定代表⼈签名（特殊情况下，可由法定代表⼈委托指定⼈签名并出具书⾯委托书），并在单位盖章处盖章。

⼗、附件

电⼦版必备附件以PDF⽂件提交，不超过6个，其他附件不超过25个PDF⽂件和30个JPG⽂件。纸质版按下述要求提交。具体要求如下：

**1.必备附件**

**（1）“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录”前3项**：指“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录”所列前3项内容的证明材料。

**电⼦版：**发明专利提交说明书全⽂（含摘要页、权利要求书和说明书），其他类型的提交证明或全⽂。每个内容1个PDF⽂件，合计不超过3个PDF⽂件。

**纸质版：**发明专利提交说明书摘要页，其他类型的提交证书复印件或⾸页。每个内容1页，不超过3页。

**（2）应用满三年的佐证材料：**⾄少提供⼀份能证明本项⽬整体技术已实施应用三年以上的客观佐证材料关键页，如验收报告、用户报告、销售或服务合同等。应用单位出具的相应说明或证明可以作为佐证材料，须加盖法⼈单位公章。

**电⼦版：**提交关键页的扫描件，限1个PDF⽂件。

**纸质版：**提交关键页的复印件，不得超出电⼦版范围。

**（3）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件**：需要⾏政审批的项⽬，提供国家有关部门出具的已获批三年以上的⾏政审批⽂件。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相关⾏业如：新药、医疗器械等。

**电⼦版：**提交全⽂扫描件，限1个PDF⽂件。

**纸质版：**提交盖章页的复印件，每个批件限1页。

**（4）完成⼈合作关系说明（含完成⼈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按照附表格式填写，并由第⼀完成⼈签名。完成⼈仅为1⼈的或重⼤⼯程类项⽬不需要提交。

**电⼦版：**提交完成⼈合作关系说明（含完成⼈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扫描件，应包含第⼀完成⼈签名，限1个PDF⽂件。

**纸质版：**提交完成⼈合作关系说明（含完成⼈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原件，应由第⼀完成⼈签名，按实际页数提交。

**完成⼈合作关系说明：**应以第⼀完成⼈⾓度，介绍项⽬完成⼈之间的合作经历或合作关系，不局限于第⼀完成⼈与其他完成⼈的合作，也可以包括其他完成⼈之间的合作。

**完成⼈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即“完成⼈合作关系说明”有关内容列表化，每⾏填写⼀项合作内容。**其中：**

**合作⽅式**包括但不限于专著合著、论⽂合著、共同⽴项、共同知识产权、共同参与制订标准规范和产业合作等。

**合作者**填写此项合作内容中涉及的完成⼈。

**合作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不限于本项⽬的起⽌时间。

**合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专著名称、论⽂名称、发明专利名称、合同名称等，可与主要知识产权、应用情况等佐证材料相同。

**证明材料**填写其在提名书电⼦版附件中的编号。如未包含在附件中，应填写“未列⼊附件”。

**2.其他附件**

**（1）应用情况和效益佐证材料：**指用于佐证应用情况和效益的客观材料，如：验收报告、用户报告、技术合同、销售或服务合同、检测报告等。应用单位出具的相应说明或证明可以作为佐证材料，但不要求必须提交，如提交，须加盖法⼈单位公章。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提交⽀持数据成⽴的客观佐证材料，如到账凭证或所在单位财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等。

**电⼦版：**提交关键页扫描件，如材料较多，可以列表⽅式提交，不超过25个PDF⽂件，每个单位对应1个PDF⽂件，不得超出“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和完成单位的范围。

**纸质版：**提交关键页复印件或列表，可以少于但不得超出电⼦版范围，每个单位原则上不超过3页。

**（2）其他：**指⽀撑本项⽬主要科技创新、客观评价及完成⼈学术贡献的证明材料。除“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录”前3项以外的其他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不要求必须提交证明材料，如⾃愿提交，则提交证书或关键页扫描件（复印件），但不得超出“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录”所列范围。

**电⼦版：**不超过30个JPG⽂件，每个⽂件均应清晰可辨，原则上不要拼图。

**纸质版：**不超过30页，应与电⼦版⼀致，不需提交原件。